

阜宁县射阳河、通榆河、串场河三条河道管护服务项目 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JSZC-320923-CZGL-G2025-0001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阜宁县射阳河、通榆河、串场河三条河道管护服务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26 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采购文件

更正内容：

（一）、对招标文件第五章“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”表格中“船舶、车辆”的评分标准进行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原招标文件内容为：

1、投标人需提供 4 条明轮或螺旋桨的全自动保洁船（船长不少于 6 米），提供投标人自有船只的每条得 1 分，租赁船只的每条得 0.5 分，最多得 4 分，船只需提供船舶检验证书、所有权证书原件扫描件，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不得分。

2、投标人需提供 16 条常规保洁船（钢质机动船），提供投标人自有船只的每条得 1 分，租赁船只的每条得 0.5 分，最多得 16 分，船只需提供船舶检验证书、所有权证书原件扫描件，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不得分。

3、投标人需提供 4 辆垃圾转运车辆（车辆为 3 吨以上卡车），提供投标人自有车辆的每辆得 0.5 分，租赁车辆的每辆得 0.25 分，最多得 2 分；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原件扫描件，租赁车辆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不得分。

现更正为：

1、投标人需提供 4 条明轮或螺旋桨的全自动保洁船（船长不少于 6 米），每条得 1 分，最多得 4 分，自有船只提供船舶检验证书、所有权证书原件扫描件，租赁船只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。

2、投标人需提供 16 条常规保洁船（钢质机动船），每条得 1 分，最多得 16 分，自有船只提供船舶检验证书、所有权证书原件扫描件，

租赁船只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。

3、投标人需提供4辆垃圾转运车辆（车辆为3吨以上卡车），每辆得0.5分，最多得2分；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原件扫描件，租赁车辆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，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。

说明：本次更正仅调整评分逻辑，不涉及其他条款变更。

（二）、原开标时间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：“2025年6月17日09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”。

现更正为：“2025年6月20日09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”。

采购文件中涉及上述内容作同步更正，采购文件中与上述规定内容不一致的，以上述规定为准。由此给各投标人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更正日期：2025年06月04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：无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阜宁县城河道管理所
地址：阜宁县澳门路536号
联系方式：季成 13961942915

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盐城创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长春路天鹅国际商业街9号楼二楼B211室
联系方式：顾莹 1836163461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顾莹
电话：18361634616

五、附件

1. 采购文件